

【文艺观澜】

赤子一片故乡情

□李庆余

头几年，读过赵峰的散文集《就那么回事》《谋生纪事》，去年读了《你是我的好朋友》。近几年，赵峰的创作进入井喷、高产、高光时代，不但广大读者喜欢他的作品，而且许多知名作家、教授也给予肯定和点赞。

有一句老话说，“看书先看皮，读报先读题。”赵峰的新书取名《狼城》十分醒目。“狼城”在哪里？想打开百度查找一下，转念一想，何必多此举，答案就在书里。翻开贺立华先生的“序”，答案立刻明了，“赵峰把狼溪河与东阿古城，联为一体，《狼城》，这是一个文学地理名称，同时也是一个隐喻。他在呼唤一种精神：那就是野狼般冲击山峦、百折不挠、勇往直前、奔向大海的生命活力，那就是坚定不移地守护狼溪出山的纯粹而高贵的清流。”进而想到，钱钟书先生的《围城》，沈从文先生的《边城》，李英儒先生的《野火春风斗古城》，这些带“城”字的著作都是作家艺术想象的结晶。不过，赵峰把书稿冠名《狼城》，一语双关，既喻东阿古城，又喻狼溪河之源。赵峰出生于东阿镇小河口村，作为从狼溪河畔走出来的作家，以强烈的使命担当、义务奉献的思想自觉和火一样的热情，挥毫泼墨写古城、记乡愁，实在令人钦佩。

赵峰笔下的《狼城》，好似一幅《清明上河图》。东阿古城有少岱山、狮耳山拥抱，有狼溪河、龙流河穿越，风水宝地，钟灵毓秀，人杰地灵。赵峰笔下自然少不了城中的鲜活人物。他在开篇《白皮松》一文中，记述东阿顶级人物明代帝王师、东阁大学士、礼部尚书、史学家、诗人于慎行。并突出这位先人秉持正义，“敢和万历皇帝叫板”“敢与首辅张居正理论”的故事，盛赞于慎行的浩然正气。赵峰还写了民国东阿县老县长周竹生、庄守忠体恤民生廉洁清明地为政；写了《郭氏父子》血脉传承的较真和刚正不阿，乡贤韩统禄大夫的超然和世事洞明；写了《乡村画师》老迈的天真和人格尊严；写了许多小商小贩与素不相识的百姓之间诚信守约的公序良俗……书中涉及九十多个村庄、二百多个有血有肉的人物。当然，写得最动情的还是《父亲和我》。“父亲捡起偷桃的小包，看他包里才有几个桃，又给他摘了些，直到书包满了，将他从迷宫般的果园里领出去。出果园大门的时候，对孩子说：‘想吃桃，白天来，晚上危险。’”读过这一段，老人家的仁慈、善良、宽厚、博大，令我的心碎了。赵峰的父亲识字不多，肯定对《论语》理解不深，但老人家却是在身体力行、践行着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古风遗训，赓续着老东阿忠诚、孝道、义气、信用、仁爱、礼仪等伦理道德和朴素的家教民风。

在《赶年集》《扛腿》《割草》《喝凉面》《听戏》《看电影》《刮磨子》诸篇文章中，写了那些年与发小、伙伴、同学的鲜活故事。像我这样有过经历的人，读后感同身受，十分温馨。赵峰在《那些年粮食那些事》《解放军户口》《抓特务》《小偷》《第十颗子弹》几篇文章中，把艰难苦涩与阳光灿烂、荒诞不经与一本正经、愤怒嘲讽与滑稽戏谑排列在一起，一方面记述东阿人忠厚、侠义、豪爽、宽容的精神品格，另一方面也记录了一些人愚昧、落后、虚伪、势利的劣根性。如某人散烟，普通社员给“生产”“大众”，生产队长给“金菊”，大队干部给“泉城”，公社干部给“大前门”，还有“小人得志的验粮官，说话都像吃了枪药”。这些事虽然发生在个别人身上，但它反映出在非常岁月的一种社会现象。现在读一读，给人以理性思考，对如何做人大有裨益。赵峰笔下那些事凝炼着人的思想，凝结着人的命运，但他没有直白说出来，而是隐藏于文中，需要读者自己思，自己悟，才能淘到真金白银。

谭好哲先生评价赵峰作品是“散文化的小说”，读过《狼城》，才体会到专家眼界高、定性准。读《狼城》，感觉没有虚头巴脑的废话，没有打情骂俏的水话。常常是寥寥几笔，便勾勒出人物轮廓，描写出农村的风土民情，尤其掺加鲁西南的方言土语，更幽默，更有趣，更接地气。读赵峰的文字，感觉不是用笔写出来的，而是从内心里流淌出来的。让笔管连着血管，让笔头连着心头，每一篇作品都是真心、真情的流露。他的语言像诗，用明快、优美、精炼的诗化语言来抒情；他的感情像滔滔奔流的黄河水，波涛汹涌、恣意奔放，蜿蜒曲折、一泻千里；他的思想像酝酿存放了几十年的老酒，醇厚绵柔，甘冽清幽。

【念念亲情】

我那永远的大妹啊

□荆向国

妹妹小的时候，红扑扑的圆脸，闪亮的眼睛，黑又粗的大辫子，苗实的腰身，走起路来一阵风。妹妹比我小两岁，当我在外面被欺负的时候，她总是为我出头。无论别人怎么辩解，她嘴里总是反复说着同一句话：“你打我哥哥就不行！”妹妹善于缠斗，不依不饶的，其他孩子都怕这一点。

我经常和妹妹一起去拾草。到了晌午回家的时候，每当我走到村头大槐树下，心里就十分忐忑：草拾得少，我脸皮又薄，怕被父母责备。这时，妹妹走过来，抱一些她拾的草，放到我的草堆上。我说：“你拾草少了，不怕咱爹打你？”妹妹仰着脸看着我：“咱爹不打工，敢打我，我就和他不散伙。”挑水本是我这个半大小子的活，可妹妹总对我说：“哥，咱俩抬水吧！”她把两只桶穿在扁担上，和我一起抬水。妹妹还经常把扁担钩子向她那边挪，说：“哥，别看你比我长得高，你不如我有劲儿。”就这样，妹妹在前，我在后，扁担悠悠，水面晃动，被阳光一照，发出粼粼之光。

那时候，生产队里一发瓜，孩子们就抢着到处藏瓜，好吃得长久些。我藏的地方，总是很快被发现，发现了就被别的兄弟姊妹吃掉了。可是妹妹藏的瓜，谁也找不到。当只剩下妹妹一人吃瓜的时候，我的眼睛就发直了。妹妹举着大甜瓜，歪着头看我，“怎么了？眼馋了？我让你咬一口吧！”妹妹刚把甜瓜举到我的嘴边，我就“咔嚓”一口，咬下大半半个。妹妹就笑了，说：“你就是笨，连个瓜都藏不住，我告诉你我藏瓜的地方，你可别和别人说。我藏在咱娘的衣柜底下，我知道钥匙在哪里。”

有一年，黄河发大水，淹没了田地，秋季颗粒无收，我们只好去讨饭。我怕狗，妹妹不怕，妹妹说：“你跟着我就行，我知道哪里能要到饭。”有一次，妹妹听说邻村一户人家生了一个胖小子，有人要到了半块馒头。当时，已经过了饭点，主人就是不给。妹妹急了，一下子跪在地上，说：“给我一块就行，我不吃，我给俺哥吃！”主人被感动了，给了我们整整一个圆囫馒头，那可是比金子都贵重的白面馒头啊！妹妹小心地拿起馒头，然后用手比划了一下，掰成两块，把一块大的给了我。就这样，我和妹妹并排坐在一个向阳的土坡边，一边晒着太阳，一边幸福地吃了馒头。

有一天，放学回家，我看到妹妹哭闹得厉害。原来，爹想把妹妹从学校里掐下来，让她帮着家里种地。妹妹当然不干，可是，这次无论妹妹怎样哭闹，爹都不答应，“一个女孩子，上学有什么用？”妹妹开始变得沉默寡言了，经常独自一人在屋后头抹眼泪。一天早饭前，妹妹把我拉到屋后头，对我说：“哥，你上学吧，我回家种地，供你上学，你可要考上大学啊。”我不知善于缠斗的妹妹为什么就答应了。问娘，娘说：“我跟你妹妹说，你不下学，你哥哥就得下学，家里总得有人种地啊。”

妹妹终于下学了，种地了，红扑扑的圆脸变黑了，如黑漆般闪亮的眼睛暗淡了许多，黑又粗的长辫子也剪了，原先圆乎乎红润的小手变得粗大，长满了老茧。有时，她拿起我的一本书，问我一些学校里的事情，眼里闪着一丝光。后来，后来就没有了。

之后，妹妹早起晚归，在农田里挥汗如雨，我则上初中上高中上大学，在题海里摸爬滚打。到了我大学毕业的时候，家庭生活有了改观。妹妹很羡慕人家冬天能烤火炉，我就用第一个月的工资买了一套炉具和两千斤煤炭。可妹妹的脸还没有被炉火映红，就到了出嫁的时候。妹妹哭得很伤心，私下里拉着我的手，从厚厚的红色棉袄里掏出300元钱，红着眼对我说：“哥哥，你的工资不高，娶媳妇需要彩礼，这钱你留着吧！”时至今日，我已年过半百，想起那些往事，想起那穷苦岁月中的兄妹感情，总是忍不住流下酸楚的泪水。贫穷虽然给我打上了永久的烙印，让我饱受自卑之苦，但我庆幸我有一个妹妹，她帮助我，关心我，从心窝里疼我。

我那永远的大妹啊！

【匆匆那年】

情系马尾松

□高军

我对马尾松有种别样的感情。

父亲在林场工作，因而我小时候一直生活在大山深处。那一座座山上除少许地方栽植的是刺槐外，大多都是马尾松。我记事的时候，父辈们已将座座荒山绿化起来，那些马尾松也都差不多有一人高了。我家周边到处郁郁葱葱，满眼都是绿色，只有一条小路通向山外。走在路上，两边树林里会发出各种声音，野兔一蹦一跳地随时从眼前跑过，弯腰就能在马尾松下捡拾到藕荷色的“松伞”和黄白的“蓴子”等蘑菇。马尾松的针形叶上，有时会结晶出小小的白色晶体，放在口中甜甜的，是小时候吃过的最甜的一种糖。

小学高年级和初中的时候，我曾多次参与林场里消灭松毛虫的劳动。随着马尾松种植面积扩大，病虫害也开始大面积发生。危害马尾松最严重的就是松毛虫。松毛虫又名松蚕，繁殖能力特别强，有时候能把整棵树上的松针全部吃光，让成片的树逐渐枯萎直至死去。林场工人用人工喷雾器喷药杀虫，开始收效尚可。随着造林面积越来越大，树越长越高，就每年都安排飞机喷药了。但是，飞机喷药的弊端也很快显现出来：松毛虫的很多天敌也被同时杀死，松毛虫害发生越来越严重。这时，除了药物杀虫外，还要发动大量人工捕捉。

每年学校放暑假的时候，松毛虫也已长到一寸多长，正是捕捉的好时机，我总会参与捉虫的队伍中去。

我先找一段树枝，截成筷子长短，从中间竖着劈开三分之二，靠上部分横上一根更细的小短木棍儿，那就是一个自制的夹子了。早饭后，挎上一个笊桶，到山上用这夹子从树上一个个往下夹松毛虫。每捉住一条，就把它扔入笊桶。笊桶内壁光滑，它就只能在底部爬行了。松毛虫有的长着长短的黑毛，有的长着红毛和黄毛，很吓人的样子。尤其一夹中间，它两头会猛往里一蜷身，也让人吓一跳。一天下来，我能捉好几斤。送到林场在我家后挖的一个大池子里，有工人过秤，按一斤两毛钱付报酬。那时我每天能收入一块多钱，是一笔不小的收入呢。用夹子夹松毛虫速度不是很快，后来我发现有人用白色塑料布把大拇指、食指和中指分别包起来，用线缠紧，直接用手去捉松毛虫，效率能提高很多。于是我也开始效仿。刚开始这样捉还有些害怕，尤其那软软的、毛毛的感觉，透过塑料布传达到手指头上时是很疼人的，但慢慢也就习惯了。但在炎热的夏天，这样包着手指头，很快就会捂得难受，只能不时扯下来让三个手指照阳光吹吹风，放松一下被缠紧的皮肉和神经。过会儿，再包上继续捕捉。这样就导致捉拿速度并不快。这时看到有人直接用手去捉拿，能大大提高捉拿速度。大人的手有老茧，皮肤也粗糙很多，他们这样操作短时间问题不大。我也忍不住效仿。赤手空拳没有了那种捂得难受的感觉，第一天就捉了十斤多，挣了两块多钱，心中十分高兴。回到家虽然洗了多次手，但直到晚上睡觉的时候，三个手指头仍感到麻麻的肿胀的感觉。

这些松毛虫在那个池子里越积累越多，并开始腐烂，难闻的气味被风刮得很远，长时间不能消失。但看到马尾松树被拿掉松毛虫后，长得更加旺盛，大家心里都是很高兴的。

由于不能彻底消灭这种害虫，到秋天有些漏落的松毛虫就在树叶上结茧化蛹，茧外还会残留一些红、黑、黄虫毛，仍然是很吓人的。为了不让它化为蛾子飞去排卵，这时候可拿把剪刀把它们剪下来。剪开茧壳，取出茧蛹，做成一道油炸美味，既消灭了害虫，又能大饱口福。

后来，山上的松毛虫感染了多角体病毒成片死亡。工人们发现这一现象后，通过化验发现这种病毒对人和其他生物均无害，就发明了用粉碎死虫喷酒传播这种病毒杀死松毛虫的办法，虫害逐年变得越来越小。有一年夏天，天气连续酷热，松毛虫全部感染而死去，时至今日再也没有发生过这种虫害。

如今，我时常会回到小时候生活的地方走走看看。山上的马尾松树有所减少，低矮的山坡上栽植了大量板栗、苹果等经济作物，有的地方也栽植了杨树等。这里已经由马尾松的墨绿色为主，变成色彩混搭的别样景观。我总是走到越来越高大的马尾松前，摸摸树干，抚抚松针，有种很亲切的感觉。离开时也会频频回头，多次瞩望离我越来越远的团团绿色。



扫码下载齐鲁壹点
找记者 上壹点

编辑：向平 武俊 美编：陈明丽